

证券代码：871703

证券简称：宝泉旅游

主办券商：国投证券

河南宝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关联交易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关联交易概述

（一）关联交易概述

公司为关联方卫辉市春江水泥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江水泥）申请的金额为人民币 2,300 万元，期限为 1 年的银行贷款提供对外担保。公司控股股东春江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春江集团）拟为公司上述对外担保提供无限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与公司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春江水泥还清全部款项时止，保证担保金额为 2300 万元。

（二）表决和审议情况

2025 年 3 月 20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关联方担保及控股股东对关联方担保提供反担保的议案》。

（三）本次关联交易不存在需经有关部门批准的情况

二、关联方基本情况

1. 法人及其他经济组织

名称：春江集团有限公司

住所：卫辉市唐庄镇工业园区

注册地址：卫辉市唐庄镇工业园区

注册资本：50000 万元

主营业务：项目投资（不含专项审批）；以下经营范围由子公司或控股公司全权经营：水泥及相关产品制造、销售；水泥包装品加工、销售；石灰岩开采、加工、销售；旅游开发服务、实业投资；房地产开发销售

法定代表人：陈海文

控股股东：张洪梅

实际控制人：张洪梅

关联关系：是公司的控股股东

信用情况：不是失信被执行人

三、定价情况

（一）定价依据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对外担保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正常担保行为，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其他股东利益的情形。

（二）交易定价的公允性

公司的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反担保属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一种无偿担保行为，不存在定价要求。

四、交易协议的主要内容

公司为关联方春江水泥的金额人民币 2,300 万元，期限为 1 年的银行贷款提供对外担保。控股股东春江集团拟为公司该笔对外担保提供无限连带责任的反担保，与公司签订《保证反担保合同》，反担保方式为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保证期间自本合同生效之日起至春江水泥还清全部款项时止，保证担保金额为 2300 万元。

五、关联交易的目的、存在的风险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本次关联交易的目的

控股股东向公司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属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

规定的正常担保行为，目的为了确保公司和股东利益不受损害。

（二）本次关联交易存在的风险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公司对外担保提供连带责任保证反担保属于按照《公司法》和《公司章程》规定的正常担保行为，公司接受控股股东提供的反担保有利于维护公司、股东和债权人的利益，不会影响公司业务发展和损害公司利益。

（三）本次关联交易对公司经营及财务的影响

本次反担保不会对公司产生经营活动及财务状况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宝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决议》。

河南宝泉旅游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24日